

中国创造学会

中创会字[2018]第6号

关于举办第二届全国大学生创新体验竞赛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认真贯彻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5〕36号）精神，推进高校学生创新能力培养，第二届全国大学生创新体验竞赛于2018年11月—2019年5月举行。本次大赛的宗旨是通过开展竞赛活动，吸引和鼓励大学生参加科技创新活动，激发创新灵感，培养创新思维习惯，提高创新实践能力，孕育创新成果雏形。本次大赛由中国创造学会主办，东南大学和安徽工业大学承办。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赛对象

高等院校在校研、本、专科生（含2019届毕业生），及部分境外邀请高校学生。

二、参赛条件

（一）报名要求

参赛院校根据本单位情况，组织校内选拔，并由学校有关负责部门推荐报名参赛。参赛院校指定一名教师作为联络员，组织参赛人员填写各项申报材料，全校汇总后统一上报至大赛组委会秘书处。报名汇总表一旦上报，在比赛过程中均不得更改。

所有参赛者均需以所在学校为单位，集体报名参赛，不接受个人报名参赛。

（二）作品要求

1. 内容要求

竞赛共分两个主题，学生只能选择参加其中一个主题的一支队伍：

主题一：日新月异——每日一设想（创意）

本主题旨在培养学生创新意识，鼓励学生敢于创新，善于创新，养成创新思维习惯，对生活中、学习中的创新灵感进行归纳总结，从而提高学生的科研创新能力。

参赛学生以个人为单位。竞赛以鼓励学生“每日一设想，每日一观察，每日一创新”为目的，要求参赛选手在一个月（连续30天）时间内，每日记录一个自己的创新设想或者创意点子，可以文字叙述，也可图文兼备。该创新设想没有范围限制，可以是身边常见的事物，也可以是天马行空关于未来的幻想；无形式限制，既可以是灵

光一现的金点子，也可以是深思熟虑的新方案。记录思维的痕迹，播下创新的种子，开拓想象的空间。

主题二：创新价值——没有无用的东西（小制作）

本主题旨在鼓励学生利用创新思维和技法，将创新的思想通过实物表现出来，训练学生的动手能力，从而使学生感受到创新的巨大价值。

参赛学生以小组（不超过 3 人）为单位。用废弃的易拉罐或塑料瓶为主要材料（即超过 60%），经过创造性的设计和制作，形成一件有价值的作品（工具、日用品、艺术品、玩具等）或者一个有组织的作品类。

2. 提交要求

（1）参赛作品应是参赛学生的原创作品，尚未对外发布过；该作品，除了参加校内相关赛事外，未参加过校级以上比赛；

（2）实物作品运送和参赛期间的保管工作由参赛队伍自行负责，组委会不负责；

（3）提交的所有视频和文字材料，组委会不予退还，请参赛者自留底稿。

3. 作品提交

主题一：日新月异——每日一设想（创意）

每项作品限定参赛学生 1 人、指导教师 1 人（可以无指导教师）。参赛选手将《每日一设想（创意）记录册》扫描制作成电子文档（采用 pdf 格式），并选择三个优秀的创意制作出三个介绍视频文件（采用 mp4 或 flv 格式，每个文件大小不超过 40M、时长不超过 3 分钟。对于不具备视频制作条件的参赛选手，可以选择制作 PPT 文件。）。上述资料只需提交电子文档。

该主题各高校参赛作品数的限额由基本限额和奖励性限额构成：基本限额为 10 项；往届比赛成绩优异的学校，以及校内赛参赛人数超过 200 人的学校，可以向组委会申请增加奖励性限额（需提供辅助材料：①校内赛所有参赛学生的姓名和学号清单；②校内赛的获奖学生清单）。组委会将根据各校的情况和全国参赛规模，做进一步名额调整。

主题二：创新价值——没有无用的东西（小制作）

每项作品限定参赛学生不超过 3 人、指导教师 1 人（可以无指导教师）。参赛选手将作品制作成一段视频（采用 mp4 或 flv 格式，每个文件大小不超过 40M、时长不

超过3分钟；对于不具备视频制作条件的参赛选手，可以选择制作PPT文件。），并撰写《创新作品申报书》（阐述创意来源、制作过程、作品的价值与意义以及心得体会）。上述资料只需提交电子文档。

该主题各高校参赛作品数的限额由基本限额和奖励性限额构成：基本限额为10项；往届比赛成绩优异的学校，以及校内赛参赛人数超过100人的学校，可以向组委会申请增加奖励性限额（需提供辅助材料：①校内赛所有参赛学生的姓名和学号清单；②校内赛的获奖学生清单）。组委会将根据各校的情况和全国参赛规模，做进一步名额调整。

三、奖项设置

（一）主题一：日新月异——每日一设想（创意）

一等奖（≤15%本组参赛作品总数）、二等奖（≤25%本组参赛作品总数）、三等奖（若干），颁发获奖证书；

（二）主题二：创新价值——没有无用的东西（小制作）

一等奖（≤10%本组参赛作品总数）、二等奖（≤20%本组参赛作品总数）、三等奖（若干），颁发获奖证书；

（三）其它奖项

“优秀指导教师”若干名，颁发获奖证书；

“优秀组织单位奖”若干名，颁发获奖证书；

“优秀组织工作者”若干名，颁发获奖证书。

（四）补充说明

视参赛作品数量和质量，组委会有权对获奖名额和等级进行相应调整。

四、大赛流程

（一）校内选拔阶段（2018年11月1日—2019年3月28日）

各参赛高校完成校内选拔，并在截止日前上报《联络员信息表》、《报名汇总表（主题一）》和《报名汇总表（主题二）》等三份表格的电子版和纸质版，并根据对应主题要求上报文字和视频文件等电子资料。

（二）网络展示阶段（2019年4月1日—4月30日）

对参赛作品进行形式审查；在竞赛网站展示作品；网络投票。

（三）网络评审阶段（2019年4月16日—4月30日）

对参赛作品进行网络评审；在竞赛网站公布进入决赛作品名单。

（四）现场决赛阶段（2019年5月16日-5月31日）

决赛答辩，并举行颁奖仪式；在竞赛网站公布获奖名单。

五、知识产权保护

（一）参赛作品的知识产权归设计和制作人员所有；

（二）大赛组委会有保存、展示和出版相关作品的权利；

（三）参赛作品不得涉及国家秘密，也不得侵犯他人或组织的知识产权，如有违反，一切后果由参赛队和相关责任人负责。

六、决赛地点

东南大学，详细地点，另行通知。

七、竞赛组委会秘书处

地点：江苏省南京市东南大学九龙湖校区机械工程学院 345 室

联系人方式：

闫焱：025-52090500、yanyan@seu.edu.cn

刘志忠：025-52090501-8313、lzz@seu.edu.cn

官方网站：<http://niec.seu.edu.cn>

微信公众号：创造力开发训练

八、工作要求

请各有关高校认真筹备、精心组织好首届全国大学生创新体验竞赛的校内选拔，做好宣传和发动工作，鼓励各校积极组织学生参与，并正确理解竞赛的目的，协调好竞赛活动与学校正常教学秩序之间的关系。

全国大学生创新体验竞赛的各种赛前和赛后信息由组委会统一发布，请各参赛院校及时关注全国竞赛的官方网站查询相关信息。

附件 1：第二届全国大学生创新体验竞赛联络员信息表

附件 2：第二届全国大学生创新体验竞赛参赛报名汇总表（主题一）

附件 3：第二届全国大学生创新体验竞赛参赛报名汇总表（主题二）

附件 4：《每日一设想（创意）记录册》参考样本（主题一）

附件 5：创新制作作品申报书（主题二）

